**附件2**

2019 年度经济专业技术资格考试工作计划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**时   间**  | **工  作  安  排**  |
| 7月31日  | 市印发考务工作的通知  |
| 8月1日至15日  | 网络报名、同步网上交费  |
| 10月28日至11月1日  | 考生从报名网上下载“准考证”  |
| 11 月2日、3日  | 考试  |
| 考试成绩经国家相关部门确认或下达合格线后  | （1）公布考试成绩 （2）市人事考试院对成绩合格人员进行考后报考资格复核 （3）合格成绩公示10天（与考后报考资格复核同步进行，但复核工作必须在公示结束前2天完成）  |
| 省人社厅印发合格人员文件后  | 省人事考试院制作合格成绩证明（电子版）  |
| 合格成绩证明（电子版）制作完成后  | 考生登入浙江政务服务网查询并下载个人证书信息  |
| 人社部下发资格证书后  | 考生可在网上申请资格证书邮寄服务（邮费到付），或到现场领取资格证书。  |